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8]14119号



00002018050034858840
报告文号：天职业字[2018]14119号

目 录

备考审阅报告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5

审阅报告

天职业字[2018]14119 号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传邦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巍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578,994.06	462,631,004.54	七、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36,187.42	15,939,820.48	七、2
应收账款	1,112,235,350.12	932,949,934.13	七、3
预付款项	11,031,885.28	21,936,807.83	七、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81,565.08	33,817,217.20	七、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8,189,122.90	327,392,565.26	七、6
持有待售资产	140,000.00		七、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79,633.79	322,453.57	七、8
流动资产合计	1,916,272,738.65	1,794,989,803.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七、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94,603.61	8,263,828.56	七、10
投资性房地产	32,282,423.62	27,569,945.56	七、11
固定资产	423,243,896.69	234,207,613.56	七、12
在建工程	2,863,717.94	92,916,124.53	七、1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1,939,736.32	192,233,843.35	七、14
开发支出			七、15
商誉	597,168,378.59	597,168,378.59	七、16
长期待摊费用	4,260,534.82	2,677,907.10	七、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53,528.07	17,038,772.50	七、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90,053.78	10,813.70	七、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8,696,873.44	1,178,087,227.45	
资 产 总 计	3,204,969,612.09	2,973,077,030.46	

法定代表人：丁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栗沛思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庆军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000,000.00	320,570,000.00	七、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811,021.05	165,853,832.50	七、21
应付账款	364,766,050.03	418,027,559.49	七、22
预收款项	31,670,386.39	60,498,030.64	七、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492,993.95	18,879,666.22	七、24
应交税费	70,399,368.49	51,325,585.17	七、25
应付利息	522,991.20	511,083.33	七、2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3,558,670.30	189,629,375.56	七、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17,700,000.00	七、28
其他流动负债	4,965,342.78	3,234,721.72	七、29
流动负债合计	1,141,186,824.19	1,246,229,854.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7,658,572.51	143,291,170.00	七、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101,098.54	1,722,729.28	七、31
递延收益	5,797,387.73	9,219,062.92	七、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68,002.27	9,054,444.28	七、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322,667.77	289,824.03	七、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047,728.82	163,577,230.51	
负 债 合 计	1,361,234,553.01	1,409,807,085.14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32,309,291.10	1,552,178,037.39	
少数股东权益	11,425,767.98	11,091,907.93	
股东权益合计	1,843,735,059.08	1,563,269,945.3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3,204,969,612.09	2,973,077,030.46	

法定代表人：丁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栗沛思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庆军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673,148,115.95	1,483,204,342.44	
其中：营业收入	1,673,148,115.95	1,483,204,342.44	七、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6,109,622.39	1,373,962,139.91	
其中：营业成本	1,153,029,281.36	1,036,207,079.43	七、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14,409.53	10,584,051.75	七、35
销售费用	97,973,950.79	87,581,500.35	七、36
管理费用	180,460,951.42	88,890,423.18	七、37
财务费用	23,741,708.51	17,151,259.76	七、38
资产减值损失	26,289,320.78	33,547,825.44	七、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424,331.45	-1,361,560.51	七、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1,417.07	-366,171.44	七、40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99,563.14	464,470.23	七、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5,492,780.75		七、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656,042.62	108,345,112.25	
加：营业外收入	4,916,967.72	7,924,537.36	七、43
减：营业外支出	824,245.92	5,030,715.86	七、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748,764.42	111,238,933.75	
减：所得税费用	19,820,360.08	17,831,966.60	七、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928,404.34	93,406,967.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063,639.96	-1,548,967.58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 “-” 号填列)	177,992,044.30	94,955,934.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928,404.34	93,406,96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992,044.30	94,955,934.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639.96	-1,548,967.5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丁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栗沛思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庆军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由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MEITUNG(CHINA) LIMITED、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倍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众易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经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设立时注册资本美元 210.00 万元，其中 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以美元 147.00 万元出资（持股 70.00%），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折合 63.00 万美元的 52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持股 30.00%），于 2005 年 1 月 7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7063 号《批准证书》批准设立，于 2005 年 3 月 21 日在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合苏徐总字第 00147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05 年 11 月 20 日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90.00 万美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美元，其中 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以美元 147.00 万元出资，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折合 63.00 万美元的人民币 520.00 万元出资，徐州中矿科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以折合 90.00 万元美元的人民币 7,257,820.00 元出资。

根据公司 2007 年 6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同意徐州中矿科光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0.00 万美元股权转让给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美元，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出资美元 147.00 万元，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折合美元 153.00 万元的人民币 12,457,820.00 元出资。

根据公司 2008 年 8 月 20 日董事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15,089.49 美元，由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215,089.49 美元。其中：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出资 147.00 万美元；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 153.00 万美元；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15,089.49 美元。

根据公司 2008 年 9 月 26 日董事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7,290.11 美元，由江苏倍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3,422,379.60 美元。其中：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出资 147.00 万美元；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 153.00 万美元；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15,089.49 美元；江苏倍力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07,290.11 美元。

根据公司 2008 年 10 月 30 日董事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同意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25,584.87 美元，由深圳市众易实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3,847,964.47 美元。其中：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出资 147.00 万美元；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 153.00 万美元；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15,089.49 美元；江苏倍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207,290.11 美元；深圳市众易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425,584.87 美元。

根据公司 2008 年 11 月 7 日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 PROFIT GAIN INVESTMENTS GROUP LIMITED 将其持有的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的股权 147.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38.20%）转让给注册地在香港的 MEITUNG(CHINA) LIMITED。该转让已经过徐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2008]299 号批复同意。于 2008 年 11 月 20 日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以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111,076,047.86 元按 1: 0.4501 的比例折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7 月 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倍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徐州国瑞机械有限公司、深圳市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晋江市红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入，变更后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为：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9,88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3.13%；MEITUNG(CHINA) LIMITED 出资为人民币 19,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1.83%；南京晨曦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3,515,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86%；江苏倍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3,695,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16%；深圳市众易实业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5,53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9.22%；徐州国瑞机械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1,28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2.14%；深圳市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83%；晋江市红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为人民币 3,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8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1】39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00 元。2011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00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3 月 1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2 年 4 月 10 日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章程修正案以及 2012 年 5 月 31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同意公司以 2011 年底的总股本 8,000.00 万股为基数，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2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6,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000,000.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编号：2013-039）、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

编号：2013-041）、修改后的章程以及 2013 年 6 月 6 日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徐开管项[2013]70 号），同意公司以 2012 年底的总股本 17,600.00 万股为基数，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76,00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2,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4-058），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5】59 号文《关于核准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向印叶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 月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自然人印叶君、田国辉和肖丹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伟业”）100.00%的股权，其中：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764,918 股，发行价格为 5.53 元/股，购买巨能伟业 75.00%的股权，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巨能伟业 25.00%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636,36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

由于巨能伟业未完成 2014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2014 年度应补偿金额为 2,632,516.16 元，按照 5.53 元/股的价格计算，2014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量 476,043 股，减少股本 476,043.00 元，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2016】110 号文《关于核准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 月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杨娅、深圳市中亚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信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姜敏、朱玉树、姚志向、任方洁、余顺平购买其所持有的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硕自动化”）100.00%的股权，合计发行 37,956,203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 6.85 元/股，购买连硕自动化 100.00%的股权。公司于 2015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357,663 股，发行价格为 6.85 元/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 8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期权代码：036194，期权简称：海伦 JLC3）第一个可行权期考核通过的 70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共计 5,589,000 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前全部行权，同时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5,589,000.00 元。

根据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号：2016-102），以公司股权激励自主行权后的股本 431,828,104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3.818802 股，共计转增 596,734,706 股，共计增加股本 596,734,706.00 元。

根据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关于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告号 2017-086），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条件满足，可行权数量（股）12,443,439 份，增加股本 12,443,439.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0,449,095.06 元。

(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07698575565。

(三) 本公司住所和总部地址: 徐州经济开发区螺山路 19 号。

(四) 法定代表人: 丁剑平。

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专用汽车、工程机械、建设机械、环保机械等产品, 消防自动系统、自动化消防设备、自动灭火系统、湿式自动喷水系统制造、智能控制系统及工业机器人制造, 销售自产产品; 提供售后维修服务; 设备租赁; 机械、汽车、电子行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 购买齐秉春、吴海波、丁剑平、李红竞、刘文浩、东莞市金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瑞投资”)、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健和誉健”)持有的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宇智能”)100.00%股权, 本次交易价格为 42,800.00 万元, 其中 28,701.23 万元(占交易价格的 67.06%)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5.29 元/股, 共计发行 54,255,621 股; 14,098.77 万元(占交易价格的 32.94%)以现金方式支付。

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 新宇智能股 权比例 (%)	交易对价 (万元)	支付方式				
				股份对价 (万元)	股份支付数量 (股)	股份支付 比例 (%)	现金对价 (万元)	现金支付 比例 (%)
1	齐秉春	18.92	8,099.75	4,859.85	9,186,856.00	60.00	3,239.90	40.00
2	吴海波	18.92	8,099.75	4,859.85	9,186,856.00	60.00	3,239.90	40.00
3	丁剑平	17.65	7,553.06	7,553.07	14,278,006.00	100.00		
4	李红竞	15.65	6,696.92	4,018.15	7,595,747.00	60.00	2,678.77	40.00
5	刘文浩	9.09	3,891.26	2,334.76	4,413,529.00	60.00	1,556.50	40.00
6	金瑞投资	11.53	4,934.57	2,960.74	5,596,866.00	60.00	1,973.83	40.00
7	健和誉健	8.24	3,524.69	2,114.81	3,997,761.00	60.00	1,409.87	40.00
合计		100.00	42,800.00	28,701.23	54,255,621.00		14,098.77	

公司拟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募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和相关税费后, 将用于支付本次收购的现金对价。

（二）拟购买资产（新宇智能）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142,900.00 元

法定代表人：齐秉春

注册地址：东莞市茶山镇伟建工业园 E 区 23 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4190058468795XX

2. 历史沿革

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前身为东莞市新宇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宇机械”）系由齐秉春先生、吴海波先生和刘文浩先生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粤莞名称预核内字[2011]第 110065739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齐秉春先生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吴海波先生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刘文浩先生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出资均为货币资金，注册地址为东莞市东城区莞长路牛山路段埗头新兴工业区二区 3 栋 1-2 楼。以上出资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分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9 月 19 日出具大信粤会验字[2011]001107 号验资报告。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获得注册号为 44190000118657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各股东出资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有股权比例
1	齐秉春	20.00	40.00%
2	吴海波	20.00	40.00%
3	刘文浩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3 年 4 月 25 日新宇机械经股东会决议增加资本至 2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齐秉春、吴海波、刘文浩缴纳，其中：齐秉春认缴 60.00 万元，吴海波认缴 60.00 万元，刘文浩认缴 30.00 万元，出资均为货币资金。法定代表人为齐秉春，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00 万元，以上出资由东莞市正宏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5 月 03 日出具正宏内验字[2013]230087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5 月 10 日通过核准，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有股权比例
1	齐秉春	80.00	40.00%
2	吴海波	80.00	40.00%
3	刘文浩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4 年 06 月 15 日新宇机械经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住所迁至东莞市东城区主山牛山涡岭工业园第二栋 B 区，于 2014 年 7 月 4 日通过核准。

2015 年 12 月 16 日新宇机械经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原股东齐秉春增资 168.60 万元，原股东吴海波增资 168.60 万元，原股东刘文浩增资 79.30 万元，新股东李红竞增资 205.50 万元，新股东深圳健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出资 76.00 万元，其中 38.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东莞市金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出资 280.00 万元，其中 14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1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均为货币资金。法定代表人：齐秉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同意将新宇机械经营范围变更为“研发、产销：通用机械设备、五金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手机及配件、汽车配件、电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2015 年 12 月 23 日通过核准，各股东认缴出资额及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实有股权比例
1	齐秉春	248.60	24.86%
2	吴海波	248.60	24.86%
3	刘文浩	119.30	11.93%
4	李红竞	205.50	20.55%
5	东莞市金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	14.00%
6	深圳健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00	3.8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6 年 7 月 20 日新宇机械经股东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齐秉春将其持有公司注册资本 1.88%共 18.80 万元出资的股权以 56.4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吴海波将其持有该公司注册资本 1.88%共 18.80 万元出资的股权以 56.4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股东李红竞将其持有该公司注册资本 1.55%共 15.50 万元出资的股权以 46.5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股东刘文浩将其持有该公司注册资本 0.89%共 8.90 万元出资的股权以 26.7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均为货币资金。法定代表人：齐秉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2016 年 8 月 1 日通过核准。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认缴额（万元）	比例（%）
齐秉春	229.80	22.98
吴海波	229.80	22.98
刘文浩	110.40	11.04
李红竞	190.00	19.00
东莞市金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	14.00
深圳健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00	3.80
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0	6.20

股东	认缴额（万元）	比例（%）
合计	1,0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新宇机械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并同意就上述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通过核准。

2017 年 3 月 13 日新宇智能经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健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占本公司注册资本 3.80% 以 2.00 元/股共 76.00 万元人民币的出资转让给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丁剑平对新宇智能增资 6,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214.29 万元人民币为注册资本，5,785.71 万元人民币进入资本公积，占新宇智能股权的 17.65%，同意新宇智能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214.29 万元人民币，同意就上述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2017 年 3 月 28 日通过核准。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	认缴额（万元）	比例（%）
齐秉春	229.80	18.92
吴海波	229.80	18.92
刘文浩	110.40	9.09
李红竞	190.00	15.65
东莞市金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	11.53
深圳健和誉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8.24
丁剑平	214.29	17.65
合计	1,214.29	100.00

3. 新宇智能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业务性质为：锂电设备制造业；

新宇智能经营范围为：研发、产销：通用机械设备、五金制品；销售：手机及配件、汽车配件；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新宇智能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公司本次交易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期初（2016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并且下列事项均已获通过：

1. 本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的决议；

2. 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 2016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已经持有新宇智能 100.00%股份并享有 100.00%表决权且在一个独立报告主体的基础上编制的。

由于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实现购买新宇智能的全部股权，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 428,000,000.00 元。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购买资产支付对价 428,000,000.00 元列“长期股权投资”，其中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54,255,621.00 元列“股本”、发行溢价 178,501,020.31 元（不考虑发行费用和税金）列“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现金支付 140,987,737.69 元列“其他应付款”。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新宇智能，2016 年 1 月 1 日备考合并报告中增加的商誉，直接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新宇智能 2016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如果本次交易最终实施完毕，则本公司将以实际购买日为基准日，对新宇智能的各项可辨认净资产进行全面的识别和评估，尤其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财会[2012]19 号）第一条的规定，识别其所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并在确定其购买日公允价值的基础上对其合理进行计量。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披露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而编制。

3. 由本次交易事项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4. 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本公司和新宇智能 2016 年度、2017 年模拟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本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天职业字[2017]10230 号、天职业字[2018]12466 号审计报告。新宇智能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7119 号审计报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

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计量属性本期未发生变化。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

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

依据: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含 10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含 5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以下为新宇智能适用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以下为其他公司适用		
6 个月以内	2.00	5.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8.00	8.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在已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基础上补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高空作业车、消防车板块、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以及新宇智能的在产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LED 板块在产品、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

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00	5.00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00	5.00	13.5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权及其他（商标权、资质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专利权	10
非专利权	2-6
其他（商标权、资质等）	3-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

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收入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高空作业车、电力保障车、消防车等特种车辆的销售；智能电源销售；自动集成系统项目；动力锂电自动化设备；教育培训等。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收入确认原则：

对于高空作业车、电力保障车、消防车等特种车辆的销售：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等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对于智能电源的销售：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等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对于自动集成系统的销售：

（1）对中间商的销售：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给中间商并经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公司获得最终用户的确认作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2）对最终用户的销售：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交付给买方并经其验收合格，公司获得买方确认的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对于动力锂电自动化设备的销售：

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合同条款要求调试安装，并取得经客户签字确认的验收单

后确认收入。公司将客户确认验收合格或视同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的标志。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对于培训收入的收入确认原则分别是：

（1）学历班及不包就业的短训班，根据学员的课时跨度按月进行直线法确认；

（2）包就业的短训班，因是否就业是合同是否履行完成的重要依据，因此在学员就业上岗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

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九）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三十）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6.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20.00%后余值的 1.20%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00%计缴	1.20%/12.00%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面积为计税基础	4 元/平方米、5 元/平方米、6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00%/5.00%/7.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其他税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注：本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00%，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 12.50%，其余公司为 25.00%。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本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编号为 GR2016320020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在有效期内，公司将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2018 年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格拉曼”）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731000401，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上海格拉曼 2017 年度-2019 年度所得税税率减按 15.00% 执行。

3.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伟业”）于 2017 年 8 月企业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号：GR201744201497，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巨能伟业 2017 年度-2019 年度所得税税率减按 15.00% 执行。

4.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硕科技”）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34420055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减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规定，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为连硕科技的第一个获利年度，2016 年实际执行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为 12.5%。

5. 新宇智能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544000607，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5-2017 年减按 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采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 3,296,158.52 元,调减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管理费用 3,296,158.52 元。

(2)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其他收益 15,492,780.75 元,增加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营业利润 15,492,780.75 元。

(3)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净利润、持续经营净利润列报	增加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合并持续经营净利润 177,403,858.98 元、增加合并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新增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	增加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合并持续经营净利润 93,759,619.15 元、增加合并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调整持有待售资产减值	增加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待售资产 140,000.00 元,增加流动资产 140,000.00 元。
	增加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 467,807.88 元,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327,807.88 元。

(4) 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减少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6 年营业外收入 555,792.57 元;减少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6 年营业外支出 91,322.34,减少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7 年营业外收入 291,495.08,减少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7 年营业外支出 591,058.22 元。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按利得、损失总额分别列示,并追溯调整。	无。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七、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6 年度，本期指 2017 年度。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25,385.71	230,709.68
银行存款	292,454,033.59	384,563,857.63
其他货币资金	82,799,574.76	77,836,437.23
<u>合计</u>	<u>375,578,994.06</u>	<u>462,631,004.54</u>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84,793,149.37 元，具体详见六、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31,107.42	15,287,203.48
商业承兑汇票	2,605,080.00	652,617.00
<u>合计</u>	<u>9,636,187.42</u>	<u>15,939,820.48</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8,590,369.55		
<u>合计</u>	<u>38,590,369.55</u>		

(4)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无。

3.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72,000.00	0.57	6,872,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7,708,643.31	97.43	55,473,293.19	4.75	1,112,235,350.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41,280.10	2.00	23,941,280.10	100.00	
合计	1,198,521,923.41	100.00	86,286,573.29		1,112,235,350.1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79,158.00	0.69	6,879,158.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855,032.88	97.85	39,905,098.75	4.10	932,949,934.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35,865.97	1.46	14,535,865.97	100.00	
合计	994,270,056.85	100.00	61,320,122.72		932,949,934.13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肇庆市兆安消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52,000.00	2,65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通化市消防支队	2,400,000.00	2,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福州恒德开元贸易有限公司	1,820,000.00	1,8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合计</u>	<u>6,872,000.00</u>	<u>6,872,000.00</u>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860,412.83	3,043,020.64	5.00
1-2 年 (含 2 年)	20,628,040.87	4,125,608.17	20.00
2-3 年 (含 3 年)	549,830.00	274,915.00	50.00
3 年以上	98,041.00	98,041.00	100.00
新宇智能小计	<u>82,136,324.70</u>	<u>7,541,584.81</u>	
6 个月以内	694,972,851.45	13,899,457.01	2.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189,742,810.82	9,487,140.54	5.00
1-2 年 (含 2 年)	160,578,195.18	12,846,255.62	8.00
2-3 年 (含 3 年)	28,134,584.60	5,626,916.92	20.00
3 年以上	12,143,876.56	6,071,938.29	50.00
其他公司小计	<u>1,085,572,318.61</u>	<u>47,931,708.38</u>	
<u>合计</u>	<u>1,167,708,643.31</u>	<u>55,473,293.19</u>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138,250.57

本期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1,800.00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金额
合胜勤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10,046,761.60	9.18	4,116,240.93
深圳晋阳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95,640,149.01	7.98	3,248,003.89
广东凯德伦集团有限公司	51,397,868.45	4.29	2,552,317.52
A 公司 (军方)	31,575,716.55	2.63	631,514.33
深圳市雷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23,417,414.34	1.95	1,806,033.45
<u>合计</u>	<u>312,077,909.95</u>	<u>26.03</u>	<u>12,354,110.12</u>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4.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288,237.48	93.26	21,320,522.42	97.19
1-2 年 (含 2 年)	583,833.14	5.29	215,422.90	0.98
2-3 年 (含 3 年)	52,223.06	0.47	301,850.91	1.38
3 年以上	107,591.60	0.98	99,011.60	0.45
合计	11,031,885.28	100.00	21,936,807.83	100.00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无。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马金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488,000.00	22.55	
江苏瑞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18,000.00	15.57	
CTE S. P. A	1,567,605.79	14.21	
曼恩商用车贸易 (中国) 有限公司	1,167,000.00	10.58	
大厂瑞克涂装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945,000.00	8.57	
合计	7,885,605.79	71.48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20,510.78	16.77	11,820,510.7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331,501.18	75.65	4,349,936.10	8.16	48,981,565.08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43,670.66	7.58	5,343,670.66	100.00	
合计	70,495,682.62	100.00	21,514,117.54		48,981,565.08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20,510.78	21.63	11,820,510.7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150,371.10	67.97	3,333,153.90	8.97	33,817,217.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83,634.58	10.40	5,683,634.58	100.00	
合计	54,654,516.46	100.00	20,837,299.26		33,817,217.20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被收购国企改制遗留 (09 年余额)	7,706,365.28	7,706,365.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GIMAEX GmbH	2,185,673.81	2,185,67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709,186.09	709,186.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新大力进出口有限公司	664,135.60	664,135.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纵世锋	555,150.00	555,1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820,510.78	11,820,510.78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86,297.94	64,314.90	5.00
1-2 年 (含 2 年)	20,000.00	4,000.00	20.00
2-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新宇智能小计	1,306,297.94	68,314.9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249,411.12	2,062,440.55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2 年 (含 2 年)	5,914,469.49	473,157.56	8.00
2-3 年 (含 3 年)	2,282,127.44	456,425.49	20.00
3 年以上	2,579,195.19	1,289,597.60	50.00
其他公司小计	<u>52,025,203.24</u>	<u>4,281,621.20</u>	
<u>合计</u>	<u>53,331,501.18</u>	<u>4,349,936.10</u>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76,818.28

本期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的情况。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39,294,165.81	27,668,713.87
备用金	10,754,824.17	12,564,662.71
其他	20,446,692.64	14,421,139.88
<u>合计</u>	<u>70,495,682.62</u>	<u>54,654,516.46</u>

(8)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深圳市金飞越数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6	150,000.00
GIMAEX	其他	2,185,673.81	2-3 年 (含 3 年)	3.10	2,185,673.81
深圳市旭发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	75,000.00
深圳华容伟业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	75,000.00
深圳市港晟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3	75,000.00
<u>合计</u>		<u>9,685,673.81</u>		<u>13.75</u>	<u>2,560,673.81</u>

(9)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10)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1)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无。

6.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217,153.49	7,954,216.58	143,262,936.91	119,874,395.43	7,954,216.58	111,920,178.85
在产品	121,682,064.38	4,619,856.92	117,062,207.46	164,581,380.35	5,534,369.55	159,047,010.80
库存商品	66,869,749.14	627,380.45	66,242,368.69	47,060,726.53	4,883,911.88	42,176,814.65
周转材料	737,918.84		737,918.84	5,070.99		5,070.99
低值易耗品				726,529.69		726,529.69
委托加工物资	2,396,763.01		2,396,763.01	2,540,912.59		2,540,912.59
发出商品	18,486,927.99		18,486,927.99	10,976,047.69		10,976,047.69
合计	<u>361,390,576.85</u>	<u>13,201,453.95</u>	<u>348,189,122.90</u>	<u>345,765,063.27</u>	<u>18,372,498.01</u>	<u>327,392,565.26</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954,216.58					7,954,216.58
在产品	5,534,369.55	262.89		914,775.52		4,619,856.92
库存商品	4,883,911.88	146,181.16		4,402,712.59		627,380.45
合计	<u>18,372,498.01</u>	<u>146,444.05</u>		<u>5,317,488.11</u>		<u>13,201,453.95</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实现销售
在产品	存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	存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实现销售

7.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新动力（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2018年1月
<u>合计</u>	<u>140,000.00</u>	<u>140,000.00</u>		

注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出售原因系其经营状况较差，公司欲专注主营业务经营，处置采用股权转让的形式。

注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中的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327,807.88元。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405,998.39	
银行理财产品	263,200.00	263,200.00
待摊费用	1,810,435.40	59,253.57
<u>合计</u>	<u>10,479,633.79</u>	<u>322,453.57</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u>合计</u>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上海罗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5.00	
<u>合计</u>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海微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348,857.05		
新动力（深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14,971.51		
<u>合计</u>	<u>8,263,828.56</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454,253.44			
-447,163.63			
<u>-901,417.07</u>			

接上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			
			6,894,603.61	
	-467,807.88			
	<u>-467,807.88</u>		<u>6,894,603.61</u>	

11. 投资性房地产

（1）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275,877.51	14,201,121.86	<u>39,476,999.37</u>
2. 本期增加金额	8,457,485.30		<u>8,457,485.30</u>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457,485.30		<u>8,457,485.30</u>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733,362.81	14,201,121.86	<u>47,934,484.67</u>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25,779.25	3,781,274.56	<u>11,907,053.8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354,465.68</u>	390,541.56	<u>3,745,007.24</u>
(1) 计提或摊销	1,377,294.21	390,541.56	<u>1,767,835.77</u>
(2) 其他转入	1,977,171.47		<u>1,977,171.47</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480,244.93	4,171,816.12	<u>15,652,061.05</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2,253,117.88</u>	<u>10,029,305.74</u>	<u>32,282,423.6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7,150,098.26</u>	<u>10,419,847.30</u>	<u>27,569,945.56</u>

(2) 本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9,820,495.52	89,260,390.91	17,565,268.14	12,932,858.44	15,647,785.54	<u>325,226,798.5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94,277,229.41</u>	<u>19,120,098.78</u>	<u>3,008,282.25</u>	<u>2,141,182.43</u>	<u>3,075,402.72</u>	<u>221,622,195.59</u>
(1) 购置	7,813,865.88	10,505,844.22	3,008,282.25	2,135,582.43	972,787.97	<u>24,436,362.75</u>
(2) 在建工程转入	186,463,363.53	8,614,254.56		5,600.00	2,102,614.75	<u>197,185,832.84</u>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u>8,457,485.30</u>	<u>1,479,692.18</u>	<u>1,983,540.38</u>	<u>470,306.30</u>	<u>3,843,206.83</u>	<u>16,234,230.99</u>
(1) 处置或报废		1,479,692.18	1,983,540.38	470,306.30	3,843,206.83	<u>7,776,745.69</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457,485.30					<u>8,457,485.30</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375,640,239.63	106,900,797.51	18,590,010.01	14,603,734.57	14,879,981.43	<u>530,614,763.15</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314,439.65	28,916,332.94	10,412,340.33	9,228,254.97	10,147,817.10	<u>91,019,184.9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8,580,402.91</u>	<u>10,391,183.92</u>	<u>2,034,900.43</u>	<u>1,687,892.89</u>	<u>1,450,933.97</u>	<u>24,145,314.12</u>
(1) 计提	8,580,402.91	10,391,183.92	2,034,900.43	1,687,892.89	1,450,933.97	<u>24,145,314.12</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977,171.47</u>	<u>1,246,247.50</u>	<u>896,162.00</u>	<u>407,028.71</u>	<u>3,267,022.97</u>	<u>7,793,632.65</u>
(1) 处置或报废		1,246,247.50	896,162.00	407,028.71	3,267,022.97	<u>5,816,461.18</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77,171.47					<u>1,977,171.47</u>
4. 期末余额	38,917,671.09	38,061,269.36	11,551,078.76	10,509,119.15	8,331,728.10	<u>107,370,866.46</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336,722,568.54</u>	<u>68,839,528.15</u>	<u>7,038,931.25</u>	<u>4,094,615.42</u>	<u>6,548,253.33</u>	<u>423,243,896.69</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57,506,055.87</u>	<u>60,344,057.97</u>	<u>7,152,927.81</u>	<u>3,704,603.47</u>	<u>5,499,968.44</u>	<u>234,207,613.56</u>

注：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97,185,832.84元。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智能化消防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9,061,221.92	尚未办理
沈阳华府新天地 C2#楼 H1-12 号	1,793,179.16	尚未办理

项目	固定资产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祈福名家七街 51 号 2901 房	6,250,076.61	尚未办理

13.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账面净值
消防水力系统性能测试装备	1,444,444.48		1,444,444.48		
弱电工程	1,250,170.90		1,250,170.90		
其他	169,102.56		169,102.56	240,281.48	240,281.48
智能化消防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90,132,719.22	90,132,719.22
供电配套工程				990,990.99	990,990.99
试车场				932,409.58	932,409.58
可靠性试验平台二期（设备）				619,723.26	619,723.26
<u>合计</u>	<u>2,863,717.94</u>		<u>2,863,717.94</u>	<u>92,916,124.53</u>	<u>92,916,124.53</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可靠性试验平台二期（设备）	无预算	619,723.26	87,969.04	707,692.30		
试车场	无预算	932,409.58	906,339.73	1,838,749.31		
供电配套工程	无预算	990,990.99		990,990.99		
消防水力系统性能测试装备	无预算		1,444,444.48			
弱电工程	无预算		1,250,170.90			
起重机安装工程	无预算		1,945,299.15	1,945,299.15		
数控激光切割机安装项目	无预算		1,367,521.36	1,367,521.36		
数控折弯机安装项目	无预算		1,213,675.21	1,213,675.21		
智能化消防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5,000,000.00	90,132,719.22	90,357,382.67	180,490,101.89		171.90
<u>合计</u>		<u>92,675,843.05</u>	<u>98,572,802.54</u>	<u>188,554,030.21</u>		

接上表：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已完工				企业自筹	
未完工				企业自筹	1,444,444.48
未完工				企业自筹	1,250,170.90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已完工				企业自筹	
已完工	5,432,584.56	3,348,177.57	5.145	企业自筹、银行借款	
合计	5,432,584.56	3,348,177.57			2,694,615.3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权	其他（商标 权、资质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944,827.75	5,592,677.13	11,980,543.87	32,516,040.00	8,127,112.00	<u>229,161,200.75</u>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9,198.47				<u>1,329,198.47</u>
(1) 购置		1,329,198.47				<u>1,329,198.47</u>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28.16				<u>15,728.16</u>
(1) 处置		15,728.16				<u>15,728.16</u>
4. 期末余额	170,944,827.75	6,906,147.44	11,980,543.87	32,516,040.00	8,127,112.00	<u>230,474,671.06</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649,723.57	2,225,030.10	1,262,445.81	14,909,819.89	3,880,338.03	<u>36,927,357.40</u>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1,593.97	872,362.59	1,193,314.35	4,682,809.56	1,353,225.03	<u>11,623,305.50</u>
(1) 计提	3,521,593.97	872,362.59	1,193,314.35	4,682,809.56	1,353,225.03	<u>11,623,305.50</u>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28.16				<u>15,728.16</u>
(1) 处置		15,728.16				<u>15,728.16</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权	其他（商标权、资质等）	合计
4. 期末余额	18,171,317.54	3,081,664.53	2,455,760.16	19,592,629.45	5,233,563.06	<u>48,534,934.7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52,773,510.21</u>	<u>3,824,482.91</u>	<u>9,524,783.71</u>	<u>12,923,410.55</u>	<u>2,893,548.94</u>	<u>181,939,736.3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56,295,104.18</u>	<u>3,367,647.03</u>	<u>10,718,098.06</u>	<u>17,606,220.11</u>	<u>4,246,773.97</u>	<u>192,233,843.35</u>

注：本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5.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消防车研发项目		18,033,524.93			18,033,524.93	
LED 电源研发项目		14,739,611.19			14,739,611.19	
智能制造项目		12,889,904.43			12,889,904.43	
高空作业车研发项目		27,542,570.91			27,542,570.91	
合计		<u>73,205,611.46</u>			<u>73,205,611.46</u>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良基实业有限公司	1,768,509.60			1,768,509.60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603,878.83			2,603,878.83
上海海伦哲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1,388,485.41			1,388,485.41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45,978,007.63			45,978,007.63
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注）	303,702,862.10			303,702,862.10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41,726,635.02			241,726,635.02
合计	<u>597,168,378.59</u>			<u>597,168,378.59</u>

注：商誉形成系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为假设公司本次交易在2016年1月1日已完成对新宇智能100.00%股权的收购。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咨报字【2018】第0368号《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权益的价值咨询说明》，报告书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以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报告显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经评估后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形成的资产组组合的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7,676.02万元，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2,607.14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5,068.88万元，未见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0366号《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权益的价值咨询说明》，报告书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以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报告显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经评估后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与负债形成的资产组组合的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44,621.88万元，资产组账面价值为19,152.63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25,469.25万元，未见商誉存在减值迹象。

对于因收购上海良基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上海海伦哲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以预计商誉资产组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之差额，确认商誉资产组减值损失，经减值测试，三项商誉未发生减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77,907.10	2,377,768.43	770,140.71	25,000.00	4,260,534.82
合计	2,677,907.10	2,377,768.43	770,140.71	25,000.00	4,260,534.82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211,536.96	12,526,248.04	62,201,813.21	9,183,556.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74,813.92	1,291,566.72	5,779,001.07	1,436,737.45
递延收益	633,131.96	94,969.79	729,062.92	109,359.44
预计质量保证金	4,101,098.54	615,164.78	1,722,729.28	215,672.57
股权激励费用	51,503,858.27	7,725,578.74	40,622,973.75	6,093,446.06
合计	144,624,439.65	22,253,528.07	111,055,580.23	17,038,772.50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	44,212,834.37	8,168,002.27	50,702,681.35	9,054,444.28
<u>合计</u>	<u>44,212,834.37</u>	<u>8,168,002.27</u>	<u>50,702,681.35</u>	<u>9,054,444.28</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118,415.70	38,328,106.78
可抵扣亏损	52,822,436.82	26,100,773.86
递延收益	5,164,255.77	
<u>合计</u>	<u>96,105,108.29</u>	<u>64,428,880.64</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7		667,045.69	
2018	2,556,314.69	2,556,314.69	
2019	2,215,911.83	2,215,911.83	
2020	1,831,180.47	1,831,180.47	
2021	18,830,321.18	18,830,321.18	
2022	27,388,708.65		
<u>合计</u>	<u>52,822,436.82</u>	<u>26,100,773.86</u>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887,706.86	
设备款	3,895,566.92	
长期资产款	6,780.00	10,813.70
<u>合计</u>	<u>11,790,053.78</u>	<u>10,813.70</u>

20. 短期借款

(1)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0,000,000.00	320,570,000.00
<u>合计</u>	<u>340,000,000.00</u>	<u>320,570,000.00</u>

(2) 重要的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1.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7,811,021.05	165,853,832.50
<u>合计</u>	<u>137,811,021.05</u>	<u>165,853,832.50</u>

注：本期无已到期但未付的应付票据。

22.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45,960,138.04	377,555,226.73
1-2年（含2年）	9,771,876.76	36,112,700.10
2-3年（含3年）	6,233,144.10	2,500,884.10
3年以上	2,800,891.13	1,858,748.56
<u>合计</u>	<u>364,766,050.03</u>	<u>418,027,559.49</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Terex South Dakota Inc	3,695,135.52	对方未催收
B 公司	2,105,000.00	对方未催收
上海德榮实业有限公司	1,263,852.72	对方未催收
<u>合计</u>	<u>7,063,988.24</u>	

23.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565,629.21	58,461,918.36
1-2年（含2年）	2,489,802.88	1,574,683.98
2-3年（含3年）	308,787.30	336,932.30
3年以上	306,167.00	124,496.00
<u>合计</u>	<u>31,670,386.39</u>	<u>60,498,030.64</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8,422,466.83	161,787,004.71	162,254,140.95	17,955,330.59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57,199.39	12,455,751.90	12,444,418.86	468,532.43
辞退福利		535,610.67	466,479.74	69,130.9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u>合计</u>	<u>18,879,666.22</u>	<u>174,778,367.28</u>	<u>175,165,039.55</u>	<u>18,492,993.95</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92,558.93	144,214,058.47	144,507,291.13	17,599,326.27
二、职工福利费		5,861,564.12	5,861,564.12	
<u>三、社会保险费</u>	<u>56,154.22</u>	<u>5,310,800.07</u>	<u>5,304,545.55</u>	<u>62,408.74</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2,268.25	4,408,970.99	4,403,474.35	27,764.89
2. 工伤保险费	9,143.86	407,691.82	407,432.90	9,402.78
3. 生育保险费	24,742.11	494,137.26	493,638.30	25,241.07
四、住房公积金	447,245.00	5,308,845.31	5,519,800.31	236,29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08.68	938,477.54	907,680.64	57,305.5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53,259.20	153,259.20	
<u>合计</u>	<u>18,422,466.83</u>	<u>161,787,004.71</u>	<u>162,254,140.95</u>	<u>17,955,330.59</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400,049.28	11,994,379.28	11,983,785.25	410,643.31
2. 失业保险费	57,150.11	458,433.00	457,693.99	57,889.12
3. 企业年金缴费		2,939.62	2,939.62	
<u>合计</u>	<u>457,199.39</u>	<u>12,455,751.90</u>	<u>12,444,418.86</u>	<u>468,532.43</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466,479.74	69,130.93
<u>合计</u>	<u>466,479.74</u>	<u>69,130.93</u>

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24,008,690.93	19,742,471.04
2. 增值税	41,727,424.24	25,338,107.26
3. 土地使用税	281,940.27	329,104.10
4. 房产税	680,390.84	1,775,353.07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7,913.39	1,734,974.12
6. 教育费附加	1,294,381.96	1,306,789.05
7. 个人所得税	406,709.48	530,595.18
8. 各项基金		136,778.04
9. 其他地方性税金	151,917.38	431,413.31
<u>合计</u>	<u>70,399,368.49</u>	<u>51,325,585.17</u>

26.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8,179.33	110,777.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24,811.87	400,305.45
<u>合计</u>	<u>522,991.20</u>	<u>511,083.33</u>

(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无。

27.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4,314,569.02	6,895,285.84
借款	1,251,136.10	34,338,509.69
应付未付费用	4,970,379.29	5,295,408.65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1,595,851.30	1,119,089.02
交易对价	140,987,737.69	140,987,737.69
其他	438,996.90	993,344.67
<u>合计</u>	<u>153,558,670.30</u>	<u>189,629,375.56</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分院	548,679.24	对方未催付
徐州市城南通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金未退还
徐州市通泰运输队	100,000.00	保证金未退还
徐州安迅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金未退还
<u>合计</u>	<u>848,679.24</u>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19,000,000.00	17,700,000.00
<u>合计</u>	<u>19,000,000.00</u>	<u>17,700,000.00</u>

注：详见 30. 长期借款。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965,342.78	3,234,721.72
<u>合计</u>	<u>4,965,342.78</u>	<u>3,234,721.72</u>

30.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
抵押借款	91,658,572.51	82,391,170.00	5.15%
保证借款	46,000,000.00	44,000,000.00	6.65%
质押借款		16,900,000.00	4.75%-5.50%
<u>合计</u>	<u>137,658,572.51</u>	<u>143,291,170.00</u>	

31. 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质量保证金	4,101,098.54	1,722,729.28	自动集成系统板块与智能电源板根据销售收入的 1.00%计提预计负债
<u>合计</u>	<u>4,101,098.54</u>	<u>1,722,729.28</u>	

(2) 重要预计负债

无。

32.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219,062.92	2,780,000.00	6,201,675.19	5,797,387.73	政府拨款
<u>合计</u>	<u>9,219,062.92</u>	<u>2,780,000.00</u>	<u>6,201,675.19</u>	<u>5,797,387.73</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电子元件编带机配套用全自动分装设备技术开发	1,000,000.00		605,744.23		394,255.77	与资产相关
重 20160016 异形件打磨抛光智能化机器人研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机器人灭火作战集成系统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品牌经济发展）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格拉曼高端智能消防装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490,000.00				1,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729,062.92		95,930.96		633,131.96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试点单位项目		280,000.00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u>合计</u>	<u>9,219,062.92</u>	<u>2,780,000.00</u>	<u>6,201,675.19</u>		<u>5,797,387.73</u>	

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款	2,864,096.6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61,146,518.63	
长期资产款	312,052.54	289,824.03
<u>合计</u>	<u>64,322,667.77</u>	<u>289,824.03</u>

3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59,499,794.72	1,464,307,863.69
其他业务收入	13,648,321.23	18,896,478.75
<u>合计</u>	<u>1,673,148,115.95</u>	<u>1,483,204,342.44</u>
主营业务成本	1,146,175,728.71	1,031,110,609.24
其他业务成本	6,853,552.65	5,096,470.19
<u>合计</u>	<u>1,153,029,281.36</u>	<u>1,036,207,079.43</u>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78,564.14	4,004,477.55	详见四、税项
教育费附加	4,168,112.22	2,928,409.96	详见四、税项
房产税	1,853,444.54	1,320,868.71	详见四、税项
土地使用税	1,772,657.93	843,803.10	详见四、税项
其他地方性税金	941,630.70	1,451,066.64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营业税		35,425.79	详见四、税项
<u>合计</u>	<u>14,614,409.53</u>	<u>10,584,051.75</u>	

36.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48,642.98	18,763,795.15
运输费	19,200,679.90	22,459,181.93
市场及招投标费用	15,718,319.22	8,669,788.59
业务招待费	13,415,919.83	11,958,309.38
差旅费	10,809,186.73	12,157,293.12
售后服务费	5,898,322.07	4,411,962.44
广告及宣传费	3,947,468.55	3,042,583.85
其他	3,923,434.93	3,334,159.75
会务费	1,911,976.58	2,784,426.14
<u>合计</u>	<u>97,973,950.79</u>	<u>87,581,500.35</u>

37.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经费	80,720,335.05	78,063,715.54
职工薪酬	32,739,996.96	34,169,008.07
固定资产折旧	11,031,915.89	8,512,145.43
股权激励费用	10,880,884.50	24,853,861.02
无形资产摊销	9,976,469.63	8,574,420.19
咨询顾问费	9,072,025.03	4,523,414.32
房租及物管费	7,653,240.81	7,517,749.20
业务招待费	5,363,577.28	6,055,650.94
差旅费	3,616,434.90	3,741,886.59
办公费	3,260,717.63	5,323,180.66
其他	2,630,340.00	3,057,449.18
车辆费	2,118,430.24	1,849,538.87
技术服务费	1,171,677.06	1,164,893.81
修理费	154,945.79	276,464.99
各项税金	69,960.65	1,207,044.37
<u>合计</u>	<u>180,460,951.42</u>	<u>188,890,423.18</u>

38.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958,456.59	17,799,320.34
减：利息收入	3,252,029.06	1,243,673.36
汇兑损益	544,110.44	215,301.18
手续费	573,421.65	296,657.73
其他	-82,251.11	83,653.87
<u>合计</u>	<u>23,741,708.51</u>	<u>17,151,259.76</u>

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25,815,068.85	23,095,668.43
2. 存货跌价损失	146,444.05	10,452,157.01
3.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327,807.88	
<u>合计</u>	<u>26,289,320.78</u>	<u>33,547,825.44</u>

40.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1,417.07	-366,171.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4,874.4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18,787.02	52,285.35
其他	6,961.50	-892,800.00
合计	<u>424,331.45</u>	<u>-1,361,560.51</u>

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报废处置收益	-299,563.14	464,470.23
合计	<u>-299,563.14</u>	<u>464,470.23</u>

42.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产品即征即退增值税	7,688,022.48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开发区外贸进出口（增量）、开发区外贸进出口奖励（总量）	640,000.00	
军品退税	473,129.73	
机器人灭火作战集成系统	5,000,000.00	
电子元件编带机配套用全自动分装设备技术开发	605,744.23	
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品牌经济发展）	500,000.00	
广东省著名商标及名牌产品奖励补助金	300,000.00	
建行收贷款利息补贴	110,250.00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95,930.96	
专利资助及知识产权	50,529.00	
徐州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补偿	24,674.35	
2017 年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款	3,600.00	
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经费	900.00	
合计	<u>15,492,780.75</u>	

43.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1. 债务重组利得		500,353.83	
2. 政府补助	3,493,952.80	7,061,820.82	3,493,952.80
3. 盘盈利得	146,828.80	36,700.00	146,828.80
4. 其他	1,276,186.12	325,662.71	1,276,186.12
<u>合计</u>	<u>4,916,967.72</u>	<u>7,924,537.36</u>	<u>4,916,967.72</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专项资金	50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军品退税		1,217,018.3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研发拨款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苏北科技创新工作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款	137,536.9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补贴	1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	120,8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企业认定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147,583.4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管理服务中心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外贸稳增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7 年质量强省专项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企业研发机构促进会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能力建设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国库收付中心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委员会专利资助经费补贴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专利资助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省级商务发展资金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级专利资助经费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161,081.05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企业奖励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及新三板挂牌奖励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税收入		890,807.62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148,814.95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加快自主品牌建设专项资金(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教育补贴		121,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资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资金		7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2016 年区级专利资助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军民结合专项计划政府补贴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重大技术装备研制专项和首台业绩突破风险补贴项目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奖励		57,715.5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 2015 年第二批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国库高企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文化广电软件著作登记补助款	8,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国库培育入库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局省高新技术培育库配套奖励资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局东城街道发明专利配套资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局 2015 年东城街道产学研合作项目第一期资助资金		44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财政局东成街道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粤财(研发费用补助)	176,4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专利资助	35,601.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信贷风险补偿和财政贴息	10,584.9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9,030.00		与收益相关
<u>合计</u>	<u>3,493,952.80</u>	<u>7,061,820.82</u>	-

4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1. 债务重组损失		4,381,370.89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	119,151.21	1,000.00
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916.35		39,916.3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4. 其他	783,329.57	530,193.76	783,329.57
<u>合计</u>	<u>824,245.92</u>	<u>5,030,715.86</u>	<u>824,245.92</u>

45.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所得税费用</u>	<u>19,820,360.08</u>	<u>17,831,966.60</u>
其中：当期所得税	25,921,557.66	27,259,838.75
递延所得税	-6,101,197.58	-9,427,872.15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6,748,764.42	111,238,933.7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512,314.66	16,685,840.0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09,651.35	-3,451,032.0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828,257.07	-640,866.3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24,033.47	54,925.72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4,211,039.29	7,154,358.2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4,798,110.98	-3,349,659.67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93,231.79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50,290.79	1,378,400.67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9,820,360.08</u>	<u>17,831,966.60</u>

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注1）	84,793,149.37	应付票据/保函/专用存款/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注2）	179,061,221.92	抵押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注2）	46,406,387.40	抵押借款抵押物
<u>合计</u>	<u>310,260,758.69</u>	

注1：受限的货币资金包括票据保证金 77,085,470.65 元，保函保证金 5,689,866.65 元，因诉

讼被冻结银行存款 2,017,812.07 元。

注 2：抵押借款抵押物明细如下

项目	类别	面积 (m²)	抵押期限	账面价值	贷款金额	抵押权人
松江区松江						
工业区 601	无形资产	49,651.70	2015-12-31 至 2022-12-31	46,406,387.40		
街坊 1/7 丘					91,658,572.51	交通银行上
松江区申港	固定资产	52,341.40	2016-8-9 至 2022-12-31	179,061,221.92		海市分行
路 3332 号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无。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注销子公司

本期对连硕科技子公司深圳连硕智慧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连硕数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期末深圳连硕智慧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连硕数字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2)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说明
上海海伦哲机器人有限公司	83,444.77	-1,916,555.23	注 1
武汉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8,969.08	8,969.08	注 2
杭州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 3
北京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 4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说明
深圳市海讯高技术有限公司			注 5

注 1: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设立子公司上海海伦哲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机器人”)。上海机器人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5 日, 经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2MA1GBKWF49, 开办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实缴出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占开办资金比例为 100.00%。

注 2: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设立子公司武汉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海伦哲”)。武汉海伦哲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 经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食药监(工商 质监)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20MA4KU1NW7F, 注册资本 510.00 万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未实缴注册资本。

注 3: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设立子公司杭州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海伦哲”)。杭州海伦哲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 经杭州市余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20MA4KU1NW7F, 注册资本 51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未实缴注册资本。

注 4: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设立子公司北京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销售”), 北京销售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 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批准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1MA00E1G407,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未实缴注册资本。

注 5: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设立子公司深圳市海讯高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讯高科”)。海讯高科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并取得注册号为 91440300MA5ETK116G 登记证书,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未实缴注册资本。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海伦哲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生产制造	60.00		60.00	出资设立
苏州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沈阳海伦哲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生产制造	70.00		70.00	出资设立
上海良基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国际贸易	80.00		80.00	收购
广州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收购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收购
上海海伦哲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收购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收购
深圳市海伦哲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上海海伦哲机器人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武汉海伦哲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海伦哲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海讯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技术研究	100.00		100.00	出资设立
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收购

(2)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3)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

无。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94,603.61	8,263,828.5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01,417.07	-366,171.4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u>-901,417.07</u>	<u>-366,171.44</u>
终止经营净利润		

注：联营企业本期未发生超额亏损。

(5)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权益相关的风险信息

无。

(6)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3.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机电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丁剑平	机械研究，金属材料检测 与投资管理	1,691.75 万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20.64	20.64	丁剑平	91320301134770406R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九、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证
丁剑平	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秀伟	公司副董事长	
杨娅	公司副董事长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证
栗沛思	公司董事	
陈庆军	公司董事	
尹亚平	公司董事	
乔吉海	公司独立董事	
耿成轩	公司独立董事	
朱华	公司独立董事	
张惠玲	公司监事	
刘兵	公司监事	
尹晓松	公司监事	
汪曦	股东	
田国辉	子公司高管	
印叶君	股东	
肖丹	股东	
黎忠诚	公司副董事长直系亲属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1310117588712139D
上海微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91310112671188534C
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1441300094816392E
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9144190058468795XX
苏州镒升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企业	91320505743904430A
苏州菱麦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企业苏州镒升全资子公司	913205833138824541
苏州朗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注1）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企业苏州镒升原股东（已退出）控股关联利益公司	913205056720058759
深圳市康硕展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直系亲属参股企业	914403006875826248
深圳市宇衡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注2）	其他	91440300570009306A
苏州优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参股企业苏州镒升原股东（已退出）控股关联利益公司	91320505750028459W
齐秉春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	
吴海波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	
李红竞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股东	
卢梦珊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齐秉春之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证
季春燕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吴海波之妻	
刘文浩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股东	
东莞市万江恒宇机械厂	本次拟并购公司新宇智能共同实际控制人原投资的企业（注3）	
东莞金迅发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1441900766593663L

注1：苏州朗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朗坤”）实际控制人系苏州镒升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镒升”）原股东，苏州镒升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参股企业。

注2：深圳市宇衡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衡源”）2016年5月12日前原总经理系公司之子公司巨能伟业总经理田国辉。

注3：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东莞市万江恒宇机械厂已注销。

6.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菱麦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67,357.26	
苏州镒升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02,206.60	
上海微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3,908.25	
<u>合计</u>		<u>1,823,472.11</u>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菱麦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651,227.33	
深圳市宇衡源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79,317.09	14,055,968.10
深圳市康硕展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4,339.62	
苏州镒升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075.47	
苏州朗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35.85	
<u>合计</u>		<u>9,996,195.36</u>	<u>14,055,968.10</u>

（3）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本公司	机电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是	18,000.00	18,000.00
<u>合计</u>						<u>18,000.00</u>	<u>18,000.00</u>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 租赁费
东莞金迅发制品有限公司	新宇智能	房屋建筑物	2016年8月1日	2019年7月31日	市场公允价定价	369,775.00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7-26	2019-1-22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9-19	2019-3-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5-13	2019-4-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9,990,000.00	2016-8-9	2019-5-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2-14	2019-5-4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15-6-30	2019-5-15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8-19	2019-7-1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0-9	2019-8-3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0-9	2019-8-20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10-21	2019-10-1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1-8	2019-10-24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0-27	2019-10-25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1-8	2019-10-3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5-6-30	2019-11-9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2-14	2019-11-9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5-6-30	2019-11-23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2-14	2019-12-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2-14	2019-12-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2-14	2019-1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6-2-14	2019-12-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5-2	2019-12-12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5-2	2020-5-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6-5	2020-6-4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6-8	2020-6-7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7-7	2020-7-6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7-11	2019-12-18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8-1	2020-7-3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8-2	2020-8-1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8-15	2020-8-14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0-23	2020-10-22	否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11-2	2020-11-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6-30	2020-6-30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30	2019-3-24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30	2019-6-24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30	2019-9-24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30	2019-12-24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9-28	2020-9-28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2-26	2019-12-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8-14	2019-4-30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9-8	2020-9-8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3-7	2020-3-7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16-2-17	2018-9-17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16-9-12	2019-4-1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17-5-27	2019-12-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6-24	2018-9-23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1-8	2019-1-8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3-3	2020-3-3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3-3	2020-3-3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8,700,000.00	2016-1-11	2024-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190,000.00	2016-1-11	2019-1-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6-1-11	2019-7-3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8-12	2024-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240,000.00	2016-8-12	2019-1-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250,000.00	2016-8-12	2019-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3,691,170.00	2016-9-30	2024-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53,183.56	2016-9-30	2019-1-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53,183.55	2016-9-30	2019-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11-30	2024-7-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660,000.00	2016-11-30	2019-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5-26	2024-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833,334.00	2017-5-26	2019-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17-7-3	2024-7-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652,896.38	2017-7-3	2019-21-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黎忠诚、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18	2020-1-18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黎忠诚、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3-1	2020-3-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3-23	2020-3-20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2-6	2020-2-6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黎忠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3-9	2021-3-9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黎忠诚、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2-18	2019-2-18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12-14	2019-12-14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黎忠诚、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1-7	2019-1-7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6-3-9	2021-3-9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8-10	2020-8-9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9-12	2020-9-1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黎忠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3-9	2019-3-2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黎忠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3-9	2019-6-2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黎忠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3-9	2019-9-21	否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杨娅、黎忠诚、惠州连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3-9	2019-12-21	否
齐秉春、卢梦珊、吴海波、季春燕	新宇智能、齐秉春、卢梦珊	600,000.00	2014-07-09	2017-07-08	是
李红竞、刘文浩、齐秉春、吴海波	新宇智能	1,000,000.00	2016-01-19	2019-02-20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田国辉	3,180,000.00	2017-2-15	2017-6-30	无息借款
印叶君	5,000,000.00	2017-3-9	2017-3-9	无息借款
肖丹	200,000.00	2017-1-31	2017-11-17	无息借款
田国辉	691,926.50	2017-4-15	2018-4-15	无息借款
田国辉	3,265,980.00	2017-4-11	2017-9-11	无息借款
杨娅	10,000,000.00	2017-7-1	2017-8-9	无息借款
齐秉春	1,217,242.88	2017-1-24	2017-2-26	无息借款
齐秉春	30,000.00	2017-1-31	2017-2-26	无息借款
归还				
汪曦	10,000,000.00	2016-2-26	2017-2-7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11-14	2017-2-21	
杨娅	9,776,161.17	2016-6-1	2017-3-29	
田国辉	4,000,000.00	2016-12-13	2017-4-27	
齐秉春	2,384,000.00	2015-1-20	2017-2-20	
齐秉春	30,000.00	2017-2-26	2017-2-26	
齐秉春	50,000.00	2017-1-31	2017-2-20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13.74 万元	644.99 万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菱麦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644,774.40	69,044.80		
应收账款	苏州优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304.00	2,744.32		
预付款项	上海微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7,534.19			
预付款项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978,135.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田国辉	691,926.50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559,209.60	8,469,784.95
应付账款	苏州镒升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338,297.71	72,195.00
应付账款	苏州菱麦自动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79,600.00	189,969.20
应付账款	苏州优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8,204.00	
其他应付款	齐秉春		1,216,757.12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443,439.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50,284.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可分别申请行权获授首次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00%、30.00%、40.00%。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会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以及对应的期权份额数量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1,503,858.2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880,884.50

注：根据公司2016年8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期权代码：036194，期权简称：海伦JLC3）第一个可行权期考核通过的70名激励对象可行权共计5,589,000份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于2016年9月14日全部行权。

3.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的说明：

（1）2017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决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28,562,8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2017年6月13日，公司完成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工作。行权价格调整为3.447元/股。

（2）2017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等，同意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由71人调整为70人，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因1名激励对象离职，离职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合计1,667,316份按规定予以注销。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部分激励对象因2016年度考核结果为C或者D，其第二个行权期不能100%行权，其对应的第二个行权期期权份额合计282,968份按规定予以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期权代码：036194，期权简称：海伦JLC3）第二个可行权期考核通过的68名激励对象自2017年9月13日起至2018年8月27日可行权共计12,443,439份股票期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全部行权。期权数量由31,362,216份调整为16,968,493份。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公司或持股5.00%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 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自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收购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36 个月内对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的 5.00%，且相关减持计划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控股股东机电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剑平先生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36 个月内对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的 5.00%，且相关减持计划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2014 年 9 月 3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36 个月 36 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杨娅、姜敏、余顺平、朱玉树、深圳市中亚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信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任方洁、姚志向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低者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100.00 万元、人民币 3,000.00 万元、人民币 4,000.00 万元和人民币 5,200.00 万元。在业绩补偿测算期间，交易对方应当在每年的年度审计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实现数与净利润预测数之间的差异情况进行补偿测算。如标的资产于 2015 年度未完成交付的，则经公司和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后，对于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期可顺延一年。2016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顺延的议案》。由于标的资产未能于 2015 年度完成交付，各方同意，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为 4 年，即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同时连硕自动化原全体股东承诺，连硕自动化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2,100.00 万元、人民币 3,000.00 万元、人民币 4,000.00 万元和人民币 5,200.00 万元。2、杨娅、姜敏、余顺平、朱玉树、深圳市中亚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信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所认购上市公司股份自该部分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任方洁、姚志向以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所认购上市公司股份自该部分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若连硕自动化在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的日期晚于杨娅等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法定限售期届满之日，则在相关报告出具日之前杨娅、姜敏、余顺平、朱玉树、深圳市中亚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信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6 名股东所持限售股份不得转让，连硕自动化在上市公司业绩承诺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以及减值测试完毕后，视是否需实行补偿，如需补偿，则在补偿完毕后，杨娅、姜敏、余顺平、朱玉树、深圳市中亚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信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6 名股东所持股份方可解禁。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孳生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要求。	2015 年 4 月 27 日	2016 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期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收购连硕自动化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股份限售承诺	所认购的股份自该部分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红股、转增	2016 年 6 月 7 日	36 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对象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丁剑平和新疆盛世乾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本等原因孳生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要求。			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印叶君、田国辉、肖丹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根据本公司与印叶君、田国辉和肖丹等交易对方签署的《框架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巨能伟业 2014 年-2017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8,830.00 万元，其中 2014 年 850.00 万元、2015 年 2,000.00 万元、2016 年 2,600.00 万元、2017 年 3,380.00 万元。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的，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2、印叶君、田国辉、肖丹：本人以所持巨能伟业股权所认购公司股份自该部分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孳生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要求。如中国证监会在审核过程中要求对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进行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应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进行调整。若巨能伟业 2017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的日期晚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期届满之日，则在相关报告出具日之前本人所持限售股份不得转让，巨能伟业 2017 年度的审计报告出具以及减值测试完毕后，视是否需实行补偿，如需补偿，则在补偿完毕后，本人所持股份方可解禁。	2014 年 9 月 3 日	2014 到 2017 年业绩承诺期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公司	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公司承诺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5 月 9 日	6 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控股股东机电公司； 2、实际控制人丁剑平先生；3、发行前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南京晨曦、江苏倍力； 4、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徐州国瑞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目前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及/或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及/或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除非不再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2010 年 2 月 1 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	1、在任职期间内未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行卖出公司股份；	2010 年 2 月 1 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5年4月27日	股权激励实施期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不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认缴注册资本	公司	其他承诺	2017年5月5日共认缴子公司上海海伦哲机器人有限公司1,000.00万元注册资本，已于6月5日实缴200.00万元，待实缴注册资本800.00万元。	2017年5月5日	10年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4月23日，海伦哲向上海黄浦区人民法院提出民事诉讼，诉上海电子（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收回上海电气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消防”）100.00%股权并退回原股权转让款1,019.347730万元。诉讼原因主要系国际消防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华夏震旦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震旦”）在收购前对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虹口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借款本金6,331余万元，该借款在2005年前形成。海伦哲认为，上海电气在2015年转让股权时，对国际消防进行了审计及评估，但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均未体现该债务，上海电气违反《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编号G314SH1007741）之第1.4条、第10.5条约定的义务及承诺，未予披露或遗漏可能影响评估对标的企业及其产权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鉴于此，海伦哲要求法院支持上海电气收回国际消防之股权并退回原转让款1,019.347730万元。律师认为，该事项海伦哲胜诉可能性较大。

(2) 佛山市巨能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力多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因为买卖合同纠纷，被起诉，已经法院裁定，但是尚未完全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文号	案件情况
深圳力多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力多”）	佛山市巨能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巨能”）	（201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15006号	2015年12月24日深圳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佛山巨能银行存款人民币1,703,040.00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佛山巨能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证据提出异议，2018年1月以粤03民终11533号判决维持原判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在2018年2月5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0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15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2018年2月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7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2018年3月6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0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2018年3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84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2018年3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质押开始日起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 2018年3月23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截至2018年3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518,443股，总金额为人民币19,996,447.44元（不含手续费），累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最高成交价为5.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52元/股。

3. 公司于2017年8月5日披露了拟收购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深圳市诚亿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二家智能装备企业的预案，受调整审计评估基准日及需要晚于年报披露等因素的影响，至今尚未披露并购重组的草案。由于深圳市诚亿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无法在年报披露日前给各中介机构提供相关完整的尽调资料，为了不影响并购进程，经双方协商，同意终止与该公司本次并购。目前，拟并购企业只有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并购重组项目仍在进行中。

4. 2018年3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质押给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6,615.00万股解除质押。2018年3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质押给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1,212.00万股解除质押。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债务重组

无。

2. 资产置换

无。

3. 年金计划

无。

4. 终止经营

无。

5. 借款费用

(1) 上海茸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7 年为工程项目向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专项借款，当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 3,348,177.57 元公司计入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

(2) 当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5.1450%。

6. 外币折算

本公司2017年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失为544,110.44元。

7.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房屋、建筑物	12,136,399.68	17,150,098.26
2. 土地使用权	6,595,902.53	10,419,847.30
<u>合计</u>	<u>18,732,302.21</u>	<u>27,569,945.56</u>

(2)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75,025.46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0,517,804.76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9,949,526.44
3 年以上	4,610,241.40
<u>合 计</u>	<u>35,752,598.06</u>

十五、补充资料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9,563.14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98,711.07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961.50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18,787.02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769.00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4,971.5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2,148,693.94</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798,925.7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0,349,768.22</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337,549.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218.83	